

2019年兰山区扶贫办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政府采购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扶贫开发部署要求，研究拟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整合区直有关部门人财物等扶贫资源，统筹管理扶贫资金，协调安排本级扶贫资金项目，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

3、协调拟定全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指导重点扶贫项目。

4、负责全区贫困对象信息采集、建档立卡、数据更新、信息发布和扶贫信息库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搭建扶贫开发信息服务平台；对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管理。

5、承担贫困村干部扶贫开发培训工作，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宣传工作。

6、督促检查和考核各镇街道、区直有关部门（单位）和临沂工业园区管委会扶贫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7、承担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兰山区扶贫办部门预算包括：兰山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预算。

纳入兰山区扶贫办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兰山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5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55.0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55.0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5.04	本年支出合计	755.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上年结转			
上级补助收入			
收入总计	755.04	支出总计	755.04

表2. 收入预算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本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经费拨款（补助）	其他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经费拨款（补助）	其他
					合计	755.04	755.04	755.04														
407	兰山区扶贫办					755.04	755.04	755.04														
407001	兰山区扶贫办本级					755.04	755.04	755.04														
		213			农林水支出	755.04	755.04	755.04														
			05		扶贫	755.04	755.04	755.04														
		213	05	01	行政运行	8.04	8.04	8.04														
		213	05	05	生产发展	712.00	712.00	712.00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35.00	35.00	35.00														

表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55.04	8.04	747.00
407	兰山区扶贫办					755.04	8.04	747.00
407001	兰山区扶贫办本级					755.04	8.04	747.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5.04	8.04	747.00
			05		扶贫	755.04	8.04	747.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8.04	8.04	
		213	05	05	生产发展	712.00		712.00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35.00		35.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55.04	755.0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5.04	本年支出合计	755.04	755.04		
上年结转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55.04	支出总计	755.04	755.04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55.04	8.04	747.00
407	兰山区扶贫办					755.04	8.04	747.00
407001	兰山区扶贫办本级					755.04	8.04	747.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5.04	8.04	747.00
			05		扶贫	755.04	8.04	747.00
		213	05	01	行政运行	8.04	8.04	
		213	05	05	生产发展	712.00		712.00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35.00		35.00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兰山区扶贫办部门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9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
		合计	8.04	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	8.04
302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3.84

表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自有资金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部门2019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表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兰山区扶贫办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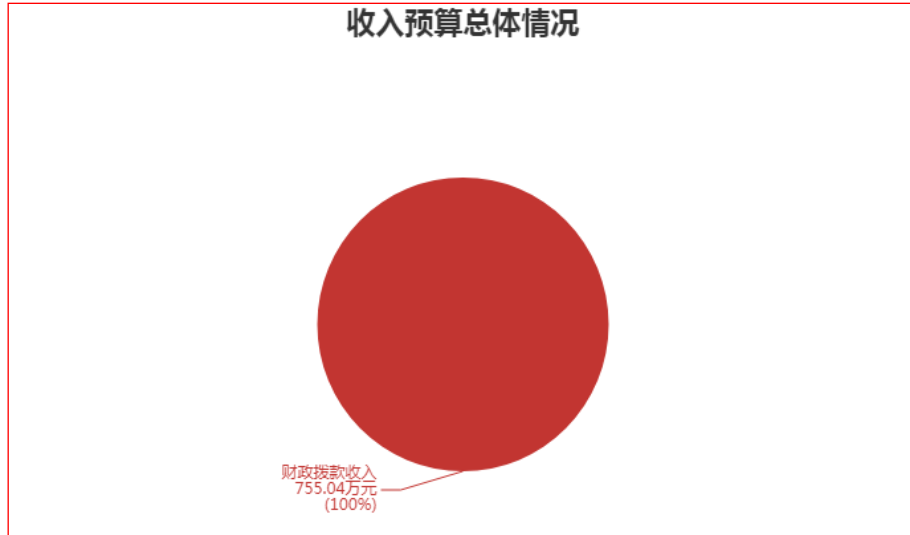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	0	0	0	0.20
407	兰山区扶贫办	0.20	0	0	0	0	0.20
407001	兰山区扶贫办本级	0.20	0	0	0	0	0.20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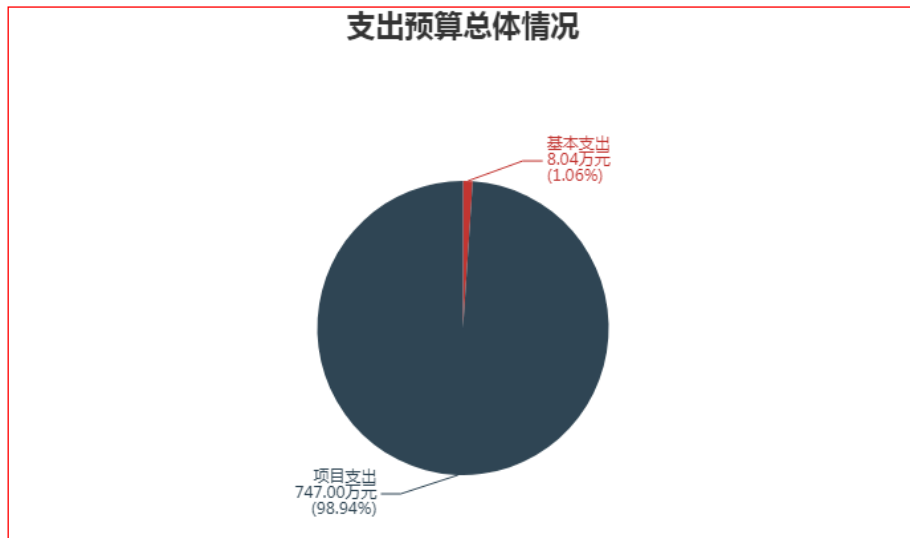
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为755.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55.04万元，占100%。



2019年支出预算为755.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4万元，占1.06%，项目支出747.00万元，占98.94%。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755.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55.04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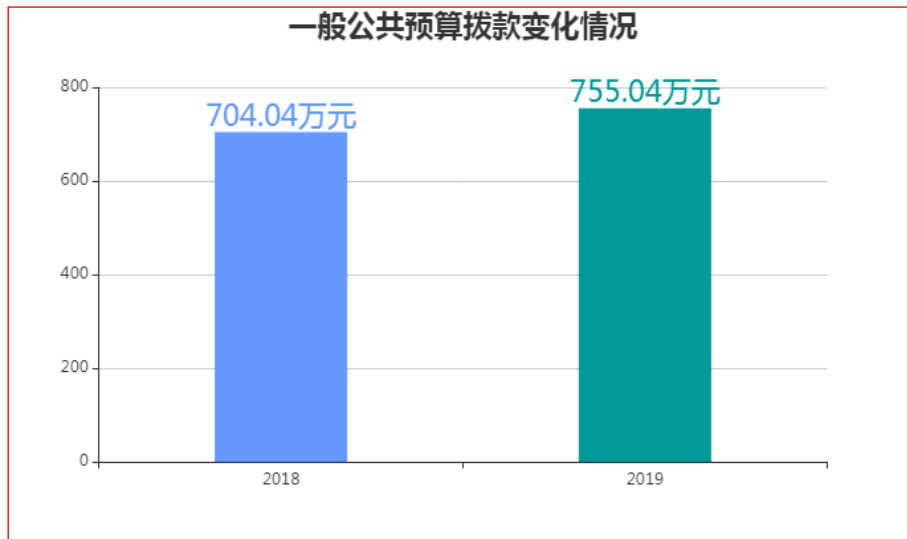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55.04万元，其中：农林水（类）支出755.04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55.04万元，比上年增长7.24%，主要是2018年区级专项扶贫结余资金52万元继续在2019年使用。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755.04万元，比上年增长7.24%，其中：农林水（类）支出755.04万元，占1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支出8.04万元，与2018年基本持平。

2.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支出712.00万元，比上年增长7.88%，主要是2018年区级专项扶贫结余资金52万元继续在2019年使用。

3.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35.00万元，比上年下降2.78%，主要是实施项目人口变化等原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兰山区扶贫办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19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8.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8.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20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增加0.2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8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与2018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2018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0.20万元，主要原因是有效开展2019年扶贫工作。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兰山区扶贫办所属预算单位全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兰山区扶贫办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机关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兰山区扶贫办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747.00万元。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光伏扶贫联村电站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郭阳 18669999607	
主管部门	兰山区扶贫办	实施单位	兰山区扶贫办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设总装机容量为370kwpd的分布式多晶硅光伏电站, 光伏电池组件、光伏并网逆变器、综合监控系统、配电箱、输电缆等, 年发电量约587443kwh, 按照与市政集团公司协议的用电价格0.6元/kwh计算, 预计年收入约29.6万元, 项目建成后, 预计每名贫困人口年收益不少于1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年总发电量	≥587443千瓦时
			光伏扶贫电站贫困村建设个数	=35个
			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建设总规模	≥370千瓦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贫困村村级光伏电站发电收益	≥29.6万元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总收入	≥17.6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176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光伏扶贫电站持续运营年限	≥2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光伏扶贫的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注: 1. “其他资金”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贫困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